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中等职业教育国家奖学金项目						
主管部门		大兴区教育委员会			实施单位	北京市大兴区第一职业学校		
项目负责人		孙延朋			联系电话	18600357776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1	11	11	10分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1	11	11	—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中央直达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中等职业教育政府奖学金用于奖励全日制学历教育具有本市正式学籍、本市户籍（或纳入北京市中等职业学校统一招生计划录取的外地生源）的在校生中品学兼优的学生。政府奖学金按学校学生总数的5%评定，每生每年2000元。				10月30日前，各区教委、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分别负责审核、汇总获奖学生名单，并报市学生资助事务管理中心备案。获奖学生名单在完成市级备案后生效。11月30日前将政府奖学金一次性发放至获奖学生本人银行卡。本年度共计申请获奖学生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40分）	数量指标	10		10	无		
		质量指标	20		20	无		
		时效指标	10		10	无		
	成本指标 （10分）	经济成本指标	10		10	无		
		社会成本指标	0		0	无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0		0	无		
	效益指标 （30分）	经济效益指标	0		0	无		
		社会效益指标	20		16	无		
		生态效益指标	0		0	无		
		可持续影响指标	10		10	无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	10		10	无		
总分			100		96			